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Distr.  
GENERALE/CN.4/1995/151  
23 February 1995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人权委员会  
第五十一届会议  
议程项目24

## 儿童权利

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驻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大使  
1995年2月8日给人权委员会主席的信

在人权委员会进行讨论的前夕，我谨向作为联合国人权委员会主席的您致意，并请您将此信作为委员会第五十一届会议议程项目24(儿童权利)下的正式文件散发以使委员会了解我们对保护儿童权利问题的立场。

遭受国际制裁和禁运的所有国家的儿童所承受的灾难性影响时刻在我心中萦回。

在我国，无数儿童由于制裁而直接遭受苦难：正在成长的儿童，由于缺少各种基本的生活必需品，不仅身心健康受到危害，而且教育和成长所必要的其他条件也受到影响，尽管根据《儿童权利公约》的原则和规定他们是受正式保护的。

目前，前南斯拉夫社会主义联邦共和国加盟共和国克罗地亚以及波斯尼亚和黑塞哥维那的塞尔维亚族、克罗地亚族、穆斯林以及来自这些地区的其他民族的难民儿童有将近国宫30万。这些儿童以三种形式受到惩罚：第一，他们是战争的直接受害者，很多孩子失去了整个家庭；第二，他们失去了自己的家，沦落为难民；第三，他们受到国际社会的惩罚，他们来到南斯拉夫联邦共和国寻求安全和保护，但却和所有南斯

拉夫儿童一样受到国际制裁的严重影响，这种影响所涉及的是人口中最脆弱的群体。

您可能知道，儿童基金会一段时间以来一直在坚持必须提供这种保护。儿童基金会前执行干事James Grant先生在其对第四十九届联合国大会第三委员会的讲话中表示认为这一问题是一个优先事项。

考虑到不幸的是全世界由于国际制裁而遭受痛苦的儿童人数近些年来大大增加，各国民政府、联合国各专门机构以及非政府组织发表了大量关于儿童所遭受严重影响的令人震惊的报告，我们坚决认为，委员会有必要在其议程项目24的范围内讨论这一悲剧问题。我们促请委员会为按照《儿童权利公约》保证受制裁和禁运影响的儿童的基本权利提出具体建议。

根据上述精神，我们建议在决议中增加如下内容：

“1. 对于遭受制裁和禁运国家儿童的严重境遇的报告不断增加表示关切；

“2. 强烈建议决定对各国实行制裁和禁运的联合国各有关机构在其决定中加上“儿童受影响的评估”一项，说明可能对儿童产生的影响，以及在这种情况下应采取的确保保护儿童基本权利的详细具体措施。”

我们还认为，这一问题应当是联合国秘书长根据大会第48/157号决议指定的专家Graca Machel夫人编写一个关于受武装冲突影响的儿童的境况的报告这一任务的一部分。

阁下，我要强调，这个问题不仅关系到我国的儿童和逃到南斯拉夫的儿童，这涉及他们的生命本身，而且关系到所有受到制裁影响的儿童。任何国家的儿童受到威胁都是不能容忍的。

亲爱的主席先生，希望能早日得到您的肯定答复，并希望您能共同采取这一人道主义行动，顺致崇高敬意。

(签字)Vladimir Pavicevic

XX XX XX XX XX